

内 容 提 要

本文的主旨是，针对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军队政治工作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及人们对这些情况和问题的不同认识，力图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阐明我党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科学地位和作用，总结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军队政治工作的实践经验，特别是论述了继承政治工作优良传统与发展政治工作的辩证统一关系、实践指导规则和基本思路，为进一步增强政治工作指导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提供理论参考。全文13000余字，分四个部分：

一、在继承中发展是历史的必然。首先从分析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创立、形成的历史过程入手，说明军队政治工作的历史就是一部在中国革命运动的推动下，在不断遇到新的问题又不断解决这些问题中而发展完善的历史。其次，分析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军队政治工作在改革开放和发展商品经济这一新的历史条件下，遇到的一系列新的矛盾和问题，从而揭示了在继承中发展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历史必然性。

二、继承与发展的辩证统一。从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军队政治工作在继承中发展、在解决矛盾中前进所取得的新进展入手，针对在继承和发展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上反映出的两种错误倾向，首先阐明继承与发展的区别以及如何正确认识这种区别；其次从三个方面说明继承与发展又是一致和统一的，且这种统一不只是表现为理论的统一性，最终表现为实践的统一性；最后阐明，继承与发展这种既对立又统一的关系，实质上是历史的辩证运动，我军政治工作正是在这样充满着对立统一，经历着否定之否定的辩证运动中而发展进步

的。

三、继承与发展的实践规则。主要从五个方面论述了继承和发展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必须共同遵循的实践指导原则，也即把抽象的理论认识转化为实践指导依据。这是对继承与发展统一于实践这一观点的具体化，同时，也为在实践中如何具体处理好继承与发展的关系提供了衡量尺度。

四、发展优良传统的基本思路。运用从抽象到具体、从分析到综合的方法，结合新时期军队政治工作实践，首先提出了选择思路必须解决的三个基本认识问题，然后从分析这三个相互关联的基本问题中，提出了发展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具体思路，并论述了这条思路在实践中的可行性和有效性。

关于继承和发展我军政治工作 优良传统的几个认识问题

我们党从成立到现在已经走过了七十年的光辉历程。在这漫长的历史过程中，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不仅成功地领导中国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而且创造和积累了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基本经验，形成了集中体现中国共产党人政治风范和思想道德风范的一整套优良传统。特别是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既是党的政治信仰、思想路线、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的具体反映，也是我们党团结鼓舞群众、战胜一切敌人和困难所特有的政治优势。可以说，没有强有力的政治工作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就没有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的成功。这是历史的结论。

我军是中国共产党亲自缔造和领导的，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人民军队，党在军队的政治工作是党的整个政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尤其是在革命战争年代，党的政治工作的基本原则、制度和方法，首先是在军队建设中确立、发展和完善起来的。这对保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和人民军队的性质，保证部队战斗力的提高和各项任务的完成，发挥了很重要的作用，同时，也为党在各个领域、各条战线开展政治工作提供了成功的范例。因此，认真总结我军政治工作的历史经验，结合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新的历史条件，深入研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在继承和发展政治工作优良传统上遇到的矛盾和问题，统一大家的思想认识，这对于推动我军政治工作的发展和军队的现代化建设，对于加强

和改进全党的思想政治工作，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在继承中发展是历史的必然

我军政治工作是党和毛泽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创立的，它同人民军队的创建一样，本身就是中国革命和中国军队建设史上的一个新的创造。政治工作的历史就是一部不断探索实践，不断发展创新的历史。

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我们党就在国共两党共同组织的国民革命军中，对建立政治工作进行了探索。1927年8月，我们党在领导南昌起义中，实现了党对起义部队的领导，建立了政治部。1927年9月，毛泽东同志在发动秋收起义不久，结合当时面临的新情况，对部队进行了著名的“三湾改编”，建立了党组织，设立了党代表，首次提出并实行了“党支部建在连上”，从而确立了党领导军队这一根本制度。此后，我军在开辟革命根据地的过程中，力量不断发展壮大，同时也暴露出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由于当时军队的主要成份是农民、小资产阶级和从旧军队起义的官兵，这就不可避免地存在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出现了军阀主义、单纯军事观点、非组织观点、流寇思想等错误倾向。能否有效地克服这些倾向，直接关系到人民军队的发展方向和革命事业的兴衰成败。因此，在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正确主张同当时党内军内的错误意见进行斗争并取得胜利之后，红四军在福建省上杭县古田村召开了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通过了由毛泽东同志调查起草的古田会议决议案。这个决议总结了红军创建以来军队建设的经验，批判了各种错误思想和不良倾向，规定了我军建设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进一步确立了政治工作在军队建设中的地位和开展政治工作的基本原则，清除了我军初创时期在思想、政治、组织和纪律作风上存在的一些主要障碍，为军队建设和政治工作

的发展奠定了重要的思想基础。在以后数十年的革命斗争中，我军建设及其政治工作基本上是按照古田会议决议的路线进行的，同时又在适应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中有了进一步发展。古田会议决议在纠正各种错误倾向中，着重批判了脱离党的领导、轻视和不要政治工作的倾向，但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后期却出现了不适当地强调政治工作的地位和作用的倾向，抗战初期由于受王明右倾投降主义路线的影响，又出现了一时迁就国民党、降低政治工作地位的倾向；同时随着革命阵营的壮大，特别是抗日战争爆发后一大批小资产阶级出身的人加入革命队伍，使教条主义和形式主义等不良倾向比较突出地反映出来。因此，在毛泽东同志的倡导下，我们党于1942年冬在延安开展了整风运动。与此相适应，在边区部队和全军范围内也开展了以反对军阀主义和教条主义为中心的军队整风运动，检查总结了军队建设特别是政治工作中的经验教训。1944年4月，谭政同志受中央委托，在西北局高级干部会议上作了《关于军队政治工作问题的报告》。这个报告在继承古田会议决议以来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基础上，对政治工作的地位作用、基本原则、方向任务和作风方法等一系列重大理论原则问题，作了深刻的阐述，发展了古田会议决议的精神。特别值得指出的是，报告在分析政治工作中存在的爱好空谈、脱离实际、照搬照套等不良倾向及其危害时，提出了对待政治工作传统的科学态度。这就是，既要肯定我军政治工作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有很多新的创造、很多好的经验，也要看到我们传统中有一些不好的东西和已经不适合现在军队情况的东西，不能把过去的一切都奉为天经地义，更不能把某些不好的东西当作优良传统来发扬。这种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富有自我批判的精神，今天仍值得我们学习和发扬。西北局高级干部会议上的报告，是我军政治工作经过长期发展、长期积累经验而

走向成熟的一个重要标志。它所总结的政治工作的基本理论和经验，连同古田会议决议精神和1947年新式整军运动中创造的充分发扬三大民主、依靠群众自己教育自己的方法一起，构成了革命战争年代我军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完整体系。这个体系既继承了以往革命时期一切好的经验、好的做法，又依据新的历史条件和革命斗争实践需要，不断发展完善，提出新的要求，创造新的经验；既坚持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指导我军建设和政治工作，又注意把这些理论同我军建设的具体实践紧密结合起来，提出新的见解，创造新的理论。而这些新经验、新理论赖以产生的唯一立足点，就是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建国以后，我军由战争环境转入了相对的国内和平环境，担负着抵御侵略、巩固国家政权和加强自身建设的历史任务。环境条件的变化和任务的调整，对军队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我军政治工作在继承中发展优良传统却经历了一个曲折的过程。1958年前后，由于错误地开展批判“教条主义”和“资产阶级军事路线”，开始出现片面强调“政治挂帅”，忽视军事工作和军队正规化建设的倾向；1960年错误地纠正政治工作中的所谓“方向偏差”，致使林彪大讲政治挂帅、突出“四个第一”和大搞个人崇拜等一套“左”的错误主张继续发展；十年文革期间，林彪、“四人帮”一伙更把政治工作置于“高于一切，大于一切，冲击一切”的荒谬境地，导致唯心主义、实用主义和形而上学的空前泛滥。这些都严重损害了我党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败坏了政治工作的声誉。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我们党通过拨乱反正、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从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纠正了过去一套“左”的做法，恢复了实事求是的唯物主义思想路线，确立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

持改革开放的基本国策，军队政治工作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同时又遇到了一系列新的矛盾和问题：

——十年文革使我军建设遭到很大破坏，军队政治工作是首当其冲、受害最重的一个领域，既面临着清除“左”的思想影响、端正工作指导思想和恢复政治工作优良传统、提高政治工作威信的巨大任务，又要注意防止从右的方面否定政治工作，特别是贬低和否定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倾向；

——全党工作重心转移到以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和国防建设指导思想的战略性转变，要求军队政治工作既要坚定不移地贯彻党在新时期的基本国策、基本路线，适应新的要求探索创新，又要遵循军队建设的特殊规律，坚持我军在长期实践中行之有效地基本原则、基本制度和基本方针；

——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社会环境，使人们的价值观念和社会心理发生了很大变化，军队政治工作既要适应这种变化，重视物质利益对人们行为动机的调节作用，又必须立足军队职能和任务特点，大力提倡艰苦奋斗和奉献精神，强化部队的精神支柱；

——现代军事科学技术的空前发展和武器装备、作战样式的迅速更新，同我军装备技术比较落后的状况形成了明显反差，军队政治工作既要激励官兵刻苦钻研军事技术、苦练杀敌本领，又要防止和克服过分夸大武器技术作用，忽视人的因素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倾向，以保持我军的政治优势；

——世界政治、经济格局的重大变化和我国实行的对外开放政策，促进了各个国家、各个民族和各个地区间的经济文化交流，军队政治工作既需要拓宽视野，从国内外、军内外的思想文化交流中汲取营养，

又必须防止各种腐朽思想文化、错误思潮侵入和腐蚀部队；

——现代社会大众传播媒介的普及和社会文化水平的提高，改变了人们获取信息和接受教育的渠道，军队政治工作既要研究导向形式的多样性，改进方式方法，又要坚持从我军的特点出发，重视正面灌输的作用。

所有这些矛盾和问题，反映了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军队政治工作所处的复杂局面，是困惑与希望、挑战与机遇的交织并存，同时，也反映了在继承的基础上发展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历史必然性。正象我军在各个革命历史时期通过解决各种矛盾，推动了政治工作的发展一样，我们只有认真研究和解决今天这些新的矛盾，抓住机遇，迎接挑战，才能促进政治工作的新发展，增强政治工作的生机与活力。这是历史赋予我们的神圣使命。

二、继承与发展的辩证统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军政治工作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贯彻党在新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循尊重历史、立足现实、着眼未来的方针，对历史变革时期遇到的种种矛盾和问题进行了不懈的探索，在继承中发展，在加强中改进，取得了新的进展：

——在基本指导思想上，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理论，彻底批判和否定了政治工作高于一切、大于一切、统帅一切的谬论，在重提政治工作的服务保障作用的基础上，对政治工作基本指导思想和基本任务首次作出了科学、全面的界定；

——在教育主线上，坚持从新时期军队政治工作的实际出发，提出了要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作为部队政治教育的主课，从而抓住了政治教育中的主要矛盾，摆正了重点与非重点的关系；

——在教育目标和方法上，提出要按照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

有纪律的要求培养合格军人，并采用启发、研究、讨论的方式组织群众性自我教育，创造了部队教育同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相结合的方法，为增强教育的系统性、规范性探索了新的路子；

——在党组织建设上，针对改革开放条件下军队中党的生活的特点，提出要按照“学习、团结、廉洁、求实”的要求加强各级党委班子建设，总结了新形势下加强党委自身建设的经验，丰富了关于军队党组织建设的理论；

——在干部队伍建设上，结合部队实际贯彻“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方针，探索总结了对各级各类干部进行分类管理的经验，调整了结构比例，制定了相应的条例和有关配套措施，加强了和平时军队干部队伍的制度化建设；

——在军政军民关系上，针对和平时期和改革开放条件下出现的新情况，提出了军政军民之间要“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总要求和“要互相尊重、互相信任、互相支持”的重要指导原则，创造了军地共育两用人才、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新形式，丰富了政治工作的内容，发展了我军群众工作的优良传统；

——在思想文化建设上，坚持贯彻“一手抓繁荣，一手抓整顿”的基本方针，同时突出军队特点，提出了军队文艺工作“一定要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为巩固和提高部队战斗力服务”的正确方向，确立了“占领阵地、弘扬正气、服务部队”的文化建设指导思想；

——在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上，大力倡导深入实际、调查研究，讲真话、报实情，办实事、抓落实等四种好的风气，特别是提出了调查研究应在“亲知、真知、深知”上狠下功夫的观点，深化了对实事求是的理解与认识。

但是，又应当看到，我国的改革开放正在深入进行，军队建设面临着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政治工作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还会不断出现，无论是继承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还是改进和发展政治工作，我们都还有许多工作要做，特别是长期困扰人们的一些思想认识问题，并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以致有些同志在实际工作中往往出现两种倾向的左右摇摆和相互干扰的问题：一种是用僵化的观点对待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墨守陈规、不思进取，只讲恢复和继承，忽视研究政治工作面临的新情况和提出问题；一种是用自由化和历史虚无主义的观点对待政治工作的发展创新，盲目地照搬国外、军外的某些做法和经验，忽视继承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这两种倾向尽管表现形式不同，但都把发展创新与继承传统割裂开来、对立起来。构成这种对立的实质，就是如何正确分析和对待我军政治工作的传统，如何正确认识和处理继承与发展两者之间的关系。

应当承认，继承传统与发展创新的确存在一定差别，主要是：发展是基于以往历史的一种进步，必然要求对过去形成的某些传统观念、体制模式和方式进行必要的扬弃和超越；而继承则是对以往历史的肯定，它表现为对历史传统的尊崇、坚持与维护。从近几年对这个问题的争论来看，人们的分歧主要不在于有没有差别，而在于怎样正确地认识这种差别，是用辩证的方法去发现历史之间的本质联系，还是用形而上学的方法去人为地割断这种联系。换句话说，发展所要扬弃和超越的与继承所要维护和坚持的，是历史发展过程中那些陈旧落后的东西呢，还是优良先进的东西。不在这个基本问题上划清界限，我们就不可能在思想认识上理顺二者的关系。实际上，我军政治工作的历史，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政治工作实践，已经对这个问题作了回答，这就是：我们讲发展创新，并不是要抛弃我军政治

工作的优良传统，而是要清除那些陈旧落后的弊端，使政治工作在新形势下更加富有活力，在军队现代化建设中更充分地发挥作用；同样我们讲继承和发扬传统，并不是要维护那些过时落后的东西，而是要维护政治工作历史传统中那些优良先进的部分，也就是体现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髓、经过革命斗争实践反复检验，至今仍闪烁着时代光芒的先进思想和进步主张，从而使我军政治工作中最富有生命力的基本原则、制度和方法坚持下去，并使之成为推动军队现代化建设、推动社会历史进步的必要手段。

如果我们把对问题的认识建立在这样一个共同基点上，那么，发展创新与继承传统，就不存在根本的对立，而是辩证的统一体。首先，任何优良传统都蕴含着探索创新。如前所述，我军政治工作的一整套优良传统，无一不是革命先辈们勇于改革创新的产品。没有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以马克思主义建军思想为武器，大胆改造旧军队、建设新军队，就不可能形成我们今天称之为优良传统的政治工作的基本原则和制度，更不可能确立政治工作在我军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我党我军的革命老前辈在那时所体现出来的改革创新精神，可以说，比我们今天更为强烈，也更为深刻和更富有远见。不仅如此，我军政治工作的许多好传统，之所以能够饱经历史风雨而延续到今天，同样是结合各个历史时期出现的新情况，不断加以完善深化的结果，否则，这些传统就很难如此经久不衰地在我军建设中发挥作用。其次，任何进步的改革创新和发展，都包含着对优良传统的继承。发展创新无疑需要体现创造精神，要扬弃和超越旧的传统观念和体制模式，然而，这绝不意味着对历史传统的全盘否定，同过去的一切割断联系。相反，正是历史本身的发展为人们创造历史提供了基础，同时也是历史本身提供的经验去引导人们如何进行新的创造。正

如没有历史文明就不可能建立起现代文明一样，没有革命前辈对政治工作的艰辛探索，就谈不上今天政治工作的发展创新。而今天政治工作的发展既包含着过去政治工作一切优秀的成果，又是整个政治工作历史发展中的一个环节，一个阶段。第三，无论是继承传统还是发展创新都应立足现有的历史条件，适应我们这个时代的需要。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社会的发展也是一种自然的历史过程，存在着一定的选择机制，不管是从过去继承下来的东西，还是现在新创造的东西，都要受到历史发展规律的制约，并接受实践的检验，否则，就不可能有持久的生命力。因此，继承传统和发展创新的一致性不只是表现在理论认识的统一性，它最终表现为实践的统一性，正如只有丰富生动的革命实践才能最终检验我们认识的真理一样，只有政治工作本身的实践活动才是把继承传统与发展创新统一起来的唯一有效途径。

如果用历史实践、历史过程的观点来分析，我们就不难发现，继承传统与发展创新的一致性实质上是辩证的统一，表现为一种螺旋型循环运动。即过去创新的产物，一旦被历史选择所认可并推行于现实之中，成为人们自觉遵循的思想行为规范，它就演变为传统；而传统在适应一段历史发展之后，由于社会的进步和人们改造社会的创造要求，必然要面临新的选择，被更为先进的思想行为规范所替代，这就是发展创新。我军政治工作乃至整个社会的精神文明进程，正是在这样一个充满着对立统一，经历着否定之否定的辩证运动中而发展进步的。那种企图割断历史、对我军政治工作传统采取简单否定的做法是十分片面的；同样，那种固守旧的框框、无视历史进步要求的做法也是不对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军政治工作的实践说明：要有效地加强政治工作，必须在适应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中改进政治工作；墨守陈规、不思进取、缺乏活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也不可能真正

得到继承。

三、继承与发展的实践规则

既然发展政治工作与继承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在根本上是一致的，那么是否可以说，只要我们在思想理论上认识了两者的一致性，就一定能够在实际工作中具体处理好两者的关系呢？事实上并不完全如此。在政治工作实践中我们发现，即便那些认为发展创新与继承传统并不矛盾的同志，一接触到政治工作的具体问题，常常会产生很大的分歧。这就告诉我们，理论认识的统一性，并不能代替实践过程的一致性；抽象地说明问题固然不易，具体地解决问题更难。正如马克思指出，“理论的对立本身的解决，只有通过实践的方式，只有借助人的实践力量，才是可能的。……这种对立的解决不只是认识的任务，而是一个现实生活的任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127页）因此，要在实践中处理好发展创新与继承传统的关系，还必须把抽象的思想认识转化为具体的实践规则。有些同志之所以在一些具体问题上发生矛盾，除了思想认识不一致或理论不彻底以外，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长期以来我们对继承传统和发展创新缺乏客观的而不是主观的、统一的而不是对立的衡量尺度和实践规则。这个问题不解决，就不可能在实际工作中具体处理好两者的关系，就无法判断继承和发展过程中的是非曲直。总结政治工作的历史经验，根据我军的性质、职能和军队建设在和平时期面临的新情况，我们认为，这些统一的实践规则应当是：

（一）必须充分体现新时期我军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要求

在新的历史时期，军队建设的主要矛盾是现代战争的客观需要同我军现代化水平还比较低的矛盾，因此，建设一支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是我军的长远目标，军队的一切工作都必须以现代化建设为

中心。政治工作是为军队建设服务的，无论是继承优良传统还是发展创新，都必须坚持从实际出发，充分反映我军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要求。现在的问题是，有的同志，一强调发展创新，往往忽视我军的传统政治优势，使一些本来应当继续坚持的优良传统没能很好坚持下去；一强调继承传统，又往往忽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使一些本来应当克服的弊端和弱点没能得到有力克服。回顾历史，我军政治工作的一整套优良传统，都是从当时军队建设的实际需要出发形成和发展起来的，今天我们继承和发扬这些传统，更应当从实际出发，凡是有利于促进我军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的都必须坚持，否则，就应当放弃。这是必须遵循的一个最基本的实践指导原则。

（二）必须有利于巩固和加强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

坚持党指挥枪的原则是我军建设的一项根本制度，也是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而军队政治工作正是我们党为了对军队实施领导和保持人民军队的性质而在军队进行的思想工作和组织工作。离开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就失去了我军政治工作的思想理论基础和组织建设基础，当然也就谈不上所谓政治工作。少数搞资产阶级自由化的人鼓吹“党军分家”、“军队非政治化”，其要害就是妄图从取消政治工作入手达到取消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这一目的。在新的历史时期，尽管我军所处的社会环境发生了很大变化，政治工作的具体任务、内容和方法会有所不同，但我军的性质、宗旨和职能，包括政治工作的基本原则、制度并不会改变。因此，继承和发展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必须有利于巩固和加强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使部队各级党组织更加坚强，战斗力进一步提高。

（三）必须紧紧围绕军队政治工作的职能进行

军队政治工作的职能，就是为保持人民军队的性质和坚定正确的

政治方向提供根本保证，为激发官兵积极完成各项任务提供精神动力。在战争年代，军队政治工作的职能主要是由夺取战争胜利这个中心任务所规定的，反映了战争年代军队建设的客观需要。进入和平时期以后，我军的根本职能以及由此派生的政治工作职能，应该说没有实质性的改变。但是，随着军队建设任务的调整、社会环境的变化，军队建设的要求与战争年代又有很大的不同，政治工作的职能也同战争年代并不完全一样。然而，长期以来由于我们对这些不同点研究不够，忽视了对政治工作职能作必要的调整，在继承和发扬政治工作优良传统的过程中，就带来了相应的问题。一方面，某些在战争年代行之有效的做法，如果原封不动地搬入和平时期军队政治工作领域，就不一定完全适用；另一方面，对战争环境与和平环境的不同、军队建设与地方建设的不同缺乏深入研究，又容易因片面强调适应新情况，忽视政治工作本身职能的发挥。因此，继承和发展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应当以有利于履行和发挥政治工作的职能为共同准则，以保证发展创新与继承传统在协调一致的轨道上进行。

（四）必须以培养和塑造合格的现代军人为目标

政治工作是为加速我军现代化建设服务的。而军队的现代化从根本上说，无非是武器装备的现代化和军人素质的现代化这两个基本项。两项相比，军人素质的现代化则更为重要、更为根本。在革命战争年代，我军无论在武器装备上还是在数量上，整个说来都处于劣势，我们之所以能够最终战胜拥有先进装备且数倍于我之敌，很重要的一条就在于重视人的因素，最大限度地发挥了广大官兵的革命积极性，使集体主义、爱国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成为我军精神的主流。在现代战争条件下，随着尖端科学技术在军事领域的应用，对军人素质的要求不是低了，而是更高更全面了；军事力量强弱的对比，也主要不在于

军队数量的多少，而在于质量的高低。在质量构成中，军人素质的高低又始终居于主导地位。因此，继承和发展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必须以培养和塑造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合格现代军人为目标，重视提高广大官兵的素质，造成有利于现代治军人才成长的良好环境。

（五）必须把增强政治工作的吸引力、凝聚力进而提高部队战斗力作为客观标准。

培养和塑造合格的现代军人，努力提高广大官兵的素质，其主要目的是为了从根本上提高部队战斗力。但是，又应当看到，一方面官兵素质本身只是构成战斗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不是战斗力的全部内容；另一方面，军人素质和军队质量的高低，最终应以战斗力的强弱来检验。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认为，既不能以继承优良传统为目的，也不能以发展创新为目的，二者都必须统一于战斗力这一客观标准，作为提高部队战斗力的手段。而要达成这个目的，在继承和发展政治工作优良传统中就应当做到：能够增强政治工作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并尽可能地满足部队精神生活的需要；能够激发广大官兵建设军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热情；能够增强广大官兵的国防意识、军人意识和战斗队意识；能够促进部队的集中统一和稳定，使广大官兵为我军现代化事业艰苦奋斗、勇于奉献。这些要求既体现了政治工作的作用，也是衡量继承政治工作优良传统和发展政治工作的价值尺度。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够走出循环论证和主观检验造成的困境，也才能使继承传统和发展创新共同进入科学的轨道。

四、发展优良传统的基本思路

如果说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就要不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展我军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继承与发展是一致的还是对立的，以及继承与

发展的实践指导规则等问题统一了认识，那么，在进行这些分析之后，还应当进行必要的综合，这就是发展优良传统的思路选择问题。从这些年的研究和实践情况看，要在发展政治工作优良传统上提出一条科学的思路，首先应在三个基本问题上统一认识：

第一，许多同志承认，长期以来我们在发扬优良传统上，既存在继承不够的问题也存在发展不够的问题。但就军队建设的实际需要和当前部队存在的倾向性问题看，究竟哪一方面的问题是主要的呢？我们认为，尽管继承不够和发展不够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政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研究新的情况、大力改进政治工作也是完全必要的，但两者相比，在当前情况下，继承不够则是需要首先解决的问题。众所周知，我党我军在长期政治工作实践中形成了许多好的传统，如坚持党领导军队的原则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正确路线教育部队；实行官兵一致、军民一致、瓦解敌军的原则；实行政治、经济、军事三大民主；坚持实事求是和群众路线；发扬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精神等等。这些传统反映了我军的本质，是政治工作中最富有生命力的原则和内容，也是我军的政治优势。在改革开放条件下，政治工作虽然遇到很多新的情况，但并不等于说这些优良传统已经过时了，恰恰说明需要进一步发扬；政治工作中一度存在的威信下降的现象，并不是因为这些优良传统缺乏吸引力，恰恰是没能有效地坚持；一些群众对政治工作的最大意见和要求，也并不是说这些优良传统不好，恰恰是认为我们一些好的传统有失传的危险。因此，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当政治工作面临继承和发展的双重任务时，首要的是要解决好继承的问题，也就是要把我们已经拥有的优势发挥出来，绝不是放弃它。而继承政治工作的优良传统和发展政治工作也是一致的，因为我们讲的继承是结合新情况